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  
488號

聯絡人：蕭玉梅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218

傳真：(02)8590-6090

電子郵件：moyumei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顧字第1121963709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113年度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評鑑基準」及「113年度衛生福利部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評鑑作業程序」公告及其附件1份 (A21000000I\_1121963709A\_doc3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「113年度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評鑑基準」及「113年度衛生福利部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評鑑作業程序」公告及其附件1份(如附件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案評鑑基準修正之「指標內容」、「基準說明」及「評核方式/操作說明」，自113年1月1日起適用。

正本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、數位發展部、環境部、內政部、內政部消防署、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各直轄市及各縣(市)政府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本部保護服務司、本部心理健康司、本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、本部口腔健康司

副本：社團法人台灣長期照護專業協會(含附件)



長期照護科 收文:113/01/02



1130001075

有附件